北京信息职业技术学院 2019 年公开招聘辅导员公告

北京信息职业技术学院隶属于北京电子控股有限责任公司,属行业办学普通高校,现为国家(示范性)骨干高等职业院校、入选北京市特色高水平职业院校建设名单。学校秉承"博学笃行、术道精诚"的校训,以"促进首都社会发展和学生全面成长为己任,提供高质量的职业教育与技术服务,持续提高教育质量和服务水平,最大限度满足社会和学生的需求与期望"为使命,面向首都电子信息产业和现代服务业,培养生产、经营、技术、服务一线需要的高素质技术技能人才。根据学校工作的需要,现面向社会公开招聘辅导员 10 名。现将具体招聘方案公告如下:

一、 应聘人员应具备的条件

(一) 具备条件

- 1. 具有北京市户籍;
- 2. 中共党员,政治立场坚定,具有正确的世界观、人生观和价值观:
- 3. 遵纪守法,品行端正,热爱并愿意长期从事学生思想政治教育工作,遵守教师职业道德,恪守工作纪律;
- 4. 学历、学位:满足下列条件之一:(1)全日制大学本科学历;(2)硕士研究生及以上学历或学位:
 - 5. 具有履行应聘岗位所需的理论业务知识和计算机操作能力:

6. 身体健康,符合公务员录用体检标准;

二、岗位职责

- 1. 负责学生日常教育管理工作,帮助学生树立正确的世界观、人生观、价值观;
- 2. 开展学生思想政治教育, 用社会主义核心价值体系武装学生头脑, 提高学生的道德品质、思想认识和精神境界;
- 3. 组织学生开展文化素质教育、安全法纪教育、身心健康教育、 社会实践、志愿活动、课外科技活动等工作,提高学生素质;
- 4. 负责学生奖、助、贷等方面工作;落实对经济困难学生资助,帮助经济困难学生完成学业;
- 5. 负责团学活动策划组织工作;同时处理好有关突发事件,化解 矛盾冲突,维护好校园安全和稳定;
 - 6. 学校安排的其他工作。

三、报名和资格审核

1. 报名时间

自公告之日起,至2019年4月28日。

- 2. 报名方式
- (1)应聘人员应填写《北京信息职业技术学院应聘报名表》,填好后,以"应聘岗位+姓名+学历+专业+职称"的文件名称形式,通过电子邮件发送到 rsc@bitc.edu.cn 进行报名。文件以附件形式发送,大小控制在 10M 以内,邮件标题亦为"姓名+毕业学校+专业+学历+职称"。

- (2) 访问 https://www.wjx.top/jq/36513183.aspx,填写《北京信息职业技术学院应聘信息采集表》。
- (3)对于证明材料上传不及时,或上传的证明材料不准确、不 齐全或模糊不清,资格审查时将不予通过。
- (4) 应聘人员所留联系方式应准确无误,并确保招聘期间联系方式保持通畅。

3. 资格审查

应聘人员对提交材料的真实性、完整性及有效性负责。对提供虚假信息者,一经核实,取消应聘和聘用资格。

四、选拔方式和程序

面向社会公开招聘,按照个人申请、应聘资格审查、笔试、试讲、 面试、体检和公示等环节,本着坚持公开、公平、公正原则,择优确 定录用名单。

1. 笔试

- (1) 学校对应聘者简历进行初选后确定进入笔试名单,并通知应聘者参加笔试。
- (2) 笔试主要考察应聘人员职业能力、思政、心理、共青团、 学生管理,满分100分。
 - (3) 根据实际报名人数开考。参加笔试时,必须携带身份证。
 - (4) 按照招聘人数 1:2 的比例确定进入第二阶段试讲的人选。

2. 试讲

(1) 试讲前将对应聘人选进行资格复审。应聘者需携带纸质并

亲笔签名《北京信息职业技术学院应聘报名表》,同时提交相关佐证 材料原件和 A4 复印件,若暂时无法提供的,经招聘工作组同意后最 迟可延至面试前提交。

- ①本人身份证:
- ②招聘岗位所需的国家承认的学历、学位。学历需能在中国高等教育学生信息网(https://www.chsi.com.cn)下载、打印《教育部学历证书电子注册备案表》或《中国高等教育学历认证报告》;学位需能在中国学位与研究生教育信息网(https://www.chinadegrees.cn)下载、打印学位证书查询结果或认证报告。
 - ③国家承认的职称、职业资格、技工等级证书等;
- ④海外留学人员需提供教育部学历认证证书、护照、留学回国证明等;
- ⑤应届毕业生应提供毕业生推荐表(毕业院校就业主管部门盖章,注明毕业生的培养方式、生源地、学历、学制和毕业时间等信息)、成绩单(由毕业院校教务主管部门盖章);
 - ⑥教学科研能力的相关材料;
 - ⑦招聘岗位所需其他材料。
- (2) 试讲包括党的理论知识教育、理想信念教育、"三观"教育、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教育、诚信教育、法制教育、责任与担当精神教育、进取心教育。
 - (3) 应聘者应对提交材料真实性负责,如提供虚假信息,一经

核实,取消应聘和聘用资格。

(4)按照招聘人数1:1.5的比例确定进入第三阶段面试的人选。

3. 面试

面试环节:包含面试答辩、心理测试、小组讨论环节。

面试人员同时参加心理素质测试。

4. 体检

应聘人员通过资格审查后,到指定医院进行全面身体检查,体检标准参照《公务员录用体检通用标准(试行)》执行。未按时体检的,视为自动放弃,体检不合格的,不予聘用。

5. 学校审批与公示

人事处汇总考察及体检结果报学校校长办公会议审批,并对拟聘 人员进行公示,接受社会监督,公示期为7天。

五、其他需说明的情况

- 1. 应聘辅导员岗位原则上需在应聘岗位上工作 5-8 年。
- 2. 聘用人员待遇

拟接收到校工作人员按照北京市和学校相关规定兑现待遇。

- 3. 对有违反公开招聘的应聘人员,如伪造、涂改证明、证书、证件,或在考核、考试中作弊的,一经查实,立即取消应聘资格;已办理聘用手续者,将直接解除聘用合同,予以辞退,本人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后果。
- 4. 应聘人员应按照规定的时限及要求,配合完成考察、体检及调入等工作,未能按照规定时限及要求完成的,取消应聘资格,不予聘

用。

5. 从报名开始到招聘工作结束,应聘人员应保证报名时所留电话 联系畅通,因电话联系不畅造成无法通知应聘人员本人的,后果由应 聘人员本人负责。

6. 北京信息职业技术学院 2019 年公开招聘信息发布途径为: 学校官方网站(http://www.bitc.edu.cn)。

六、联系方式

电子信箱: rsc@bitc.edu.cn

单位地址: 北京市朝阳区芳园西路五号

学院网址: http://www.bitc.edu.cn

北京信息职业技术学院 2019 年 4 月 13 日